

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25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8月30日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潘爱华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知晓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30日